



陈爱松

《大槐树下》

笔名村姑，乡村生长，乡村教书，常闻逸事，常见乡俗，大槐树下，漫话人物。



贾志红

《凝视非洲》

笔名楚歌，生于湖北武汉，久居河南洛阳，今在非洲红土地上。



孙新建

《南关码头史话》

笔名沙草，洛阳老城人，爱家乡老街，觅乡愁乡情，打捞岁月的金子。

# 盼

□村姑

太阳咚的一声掉下西岗，满天就蒙上了灰幔。冬天的天，太短了。

阿义从地头捡起媳妇珍从城里带回来的旧棉衣，穿上，也不系扣，扛着镢头，提着锨，回家。推开家门，他清了清嗓子，喊：“妈，我回来了。”

老太太耳背，坐在火盆前，问谁回来了？珍要回来了？哦，阿义，火还热着，快来烤烤，真冷的天。

阿义说不冷。他放下工具，洗手，洗脸，擀甜面叶，炒倭瓜。老太太八十七了，牙不行，不吃挂面，甜面叶也得煮烂。吃了饭，把电热毯开开，伺候老太太躺下，电话响了。是媳妇打来的。媳妇问，吃饭了吗？妈睡了吗？你又去地里干活了？该歇了歇歇，照顾好咱妈就行了。

阿义好不容易逮个空隙，问，你啥时候回来？

媳妇在城里的一家烧鸡店打工，一直不肯回来。媳妇说，我回来，家里花钱怎么办？儿子女儿谁供着上学？你种地那核桃俩枣，能顾住吗？到了年关店里更忙了，再说老板刚给涨了工资，咋好意思说回？

阿义不吭声了。媳妇也不容易，城里那地方，看着都客气，话语、眼神却是冰冷的。他跟着建筑队在城里干过活，上公交车，城里人见他就往一边躲，好像他身上的土气会沾到他们身上似的。

还是在地里种庄稼好，在坡地上种树好啊。庄稼的香，草的香，树的香，太阳一晒，从鼻子里钻到心里，在身体里横冲直撞，那香气，像媳妇身上的香。鼻子痒，心里也痒，沉默的大地便发出一个渴望的声音，让他想狠狠抱住什么，在向阳的干草坡上打滚。可是，媳妇不在身边，有两个月零三天没回来了。

阿义只好吐口唾沫，搓搓手，握住镢头，高高举起，狠狠下去掀起一大疙瘩土。出了汗，浑身舒畅，扔掉棉衣，仰头看看蓝天太阳，心里也舒坦起来。这么好的地，怎么种的人就越来越少了呢？都跑到城里去，城里有啥好的？

放下电话，阿义开始收拾自己的床铺。床单、被罩俩月没洗了，弥漫着媳妇的味道。味道在，像媳妇还在。昨天，邻居老袁头在地头放羊，跟他闲聊，说上次在镇上，看见媳妇从一个男人的黑屎壳郎车上下来。阿义听了，像什么东西在心里扎了一下，很痛。阿义想起来，上次回来，媳妇的头发也染黄了，还说他勤洗澡，不刷牙，嘴里有味儿。以前，媳妇没嫌过他呀。

被子冷冰冰的。不知是年龄大了还是怎么的，竟觉得被窝暖不热了。是不是也买个电热毯？电话又响了，媳妇打的，嗓门很大，透着喜气：你不是想让我回去吗？明天晚上我回家，老板准我歇两天！

阿义的心像抖空竹一样，嗖的一下升上了半空，又悠悠地沉下来。终于忍不住，问咋回来，上次谁送的？媳妇在电话那边笑起来，说滴滴打车呀，你是不是担心我跑了？我要是跑了，去哪儿找一个对我妈那么好的人？

阿义透出一口气，心里像被温暖的小手抚了一下。这话是他听过的最甜的情话，够他暖一辈子的了。

阿义把老太太的电热毯调到低档，大声说：“妈，你闺女明天就回来看你啦！”

阿义想，明天不干活了，给妈洗个澡，把床单、被罩都洗洗，也把自己里里外外弄干净，好好刷牙。

月光照进来，床头传来老太太均匀的鼾声。阿义也在旁边的床上放心地睡着了，他梦见春天来了，他扛着锨和树苗走在前头，媳妇提着茶水跟在后头，媳妇还是黑黑的头发，穿着当姑娘时的碎花袄，出汗了，袖头在额头上擦，又随便吐了一口口水。田里的麦苗和路边的花，都在阳光下闪闪发亮。

# 我想要的生活

□贾志红

我从小在地质大院生活，看惯父辈穿登山鞋、背登山包的模样。我喜欢那副装扮，喜欢闻父亲从野外带回来的山风的味道。父亲摄于崇山峻岭间的照片更令我痴迷。或许这就是一粒种子，埋在我向往远方的心里。远方某个陌生的地方诱惑着我，就像爱情诱惑着女人，而机会总是偏向于有准备的头脑。

我开始了一种漂泊的生活，经常在野外工作，或者说，我借工作之便到处旅行。作为女性，这样看似辛苦、动荡，但其实这正是我想要的生活。

有人问，旅行更深的意义是什么？姑且把我边工作边游走的状态叫作旅行吧。

我赞赏这段话：旅行中最有价值的部分是恐惧。旅行者远离了熟悉的环境，一种模糊的恐惧会随之而来，她会变得敏感，外界一些轻微的变动都会令她颤动不已，人在这个时候，内心会充满疑问，充满探寻自身存在意义的追问。人类所有的认知、情感、精神世界，难道不是因为这些追问而生的吗？

虽然四处游走的生活状态不至于到令我恐惧的地步，但漂泊的生活，的确使我变得敏感。人在敏感的时候，心会格外细腻，能洞察到周围的细微变化，也会有不一样的感悟。张爱玲说：“喜欢一个人，可以低到尘埃里，从尘埃里开出花来。”张爱玲在讲爱情，一种卑微的爱情。我却想说一种状态，一种让自己沉下去，一直沉到完全没有掩饰的状态，沉到忧伤里，甚至沉到卑微里。再用一颗善感而敏感的心，去发现细微的感动和美。有些细微的美，在情绪处于亢奋、激越状态时，往往会被忽视。

当然，我并非在这里排斥激情。激情是创作的推动力。我想说的是，这种“低下去”的状态，其实也充满了激情，是平静下的汹涌，苦涩后的回味，忧伤里的美好。

在非洲，我和我的同事建造农田大坝、道路、桥梁。他们都是男人，我是唯一的女性。我养了几只狗，都是憨厚得犯傻的土狗。我拎着相机游走在村庄之间，方圆一百里的老乡都认识我。在红土路上，遇到村民的驴车，顺便搭一程，不用说什么，跳上去就成。我穿过一片片梭树林，又蹭过一块块野燕麦地，从一个村庄走向另一个村庄。

我从村庄走过，总能引起很大的动静。先是我的狗和村庄里的狗咬起来，接着孩子们呼啦一下围上来要糖吃。我口袋里总是备着廉价的糖果。最后，女人们围住我，摸摸我的头发、捏捏我的胳膊，还碰碰我和她们相比明显扁平的胸，然后她们交换眼神，叽里咕噜一番，继而看着我大笑起来。

我住土坯房子，常有蛇从门口爬过，蚂蚁们一个上午就能在我的屋子中间造一座小型城堡，细腰蜂则在门环上筑巢生子，我面庞黝黑、皮肤粗糙，但那又怎么样？我喜欢这样的生活，是的，这正是我想要的生活。

# 曾经的繁荣

□沙草

很早以前，我就有写南关码头的想法。我生长在南关，对南关码头有一种天然的感情。打我记事起，南关码头就已经衰落了，但从住在雷家口街、华章街、菜市西街、菜市东街及风化街的众多小学和初中同学那里，我还是得知了不少关于南关码头的故事。这些同学的父辈，很多曾在码头上谋生。况且，当时还有相当数量的遗迹存在。比如街面上的竹木货栈，比如沿街随处可见的那种用一块块长木板组成的、可卸可装的铺面，又比如与码头上的河工命运相关的华章街的大王庙和校场街南的大仙堂。

南关码头曾是豫西地区最为繁华的商业中心。它是个水陆码头，地处洛河下游。明清以来，九百里长的洛河一直是中原地区运输的黄金水道，南关码头上接陕西和山西，下通山东和安徽，豫煤淮盐、铁器木材、土产杂货、棉花布匹、南丝东绸，都是走水路运到洛阳，再从洛阳由陆路流向四面八方。当年的南关，商帆高张，店铺林立，生意红火，人声鼎沸。

我们来看看洛河辉煌的历史，认真地端详下这条水路。2014年6月，在卡塔尔多哈举行的第38届世界遗产大会上，中国的大运河与丝绸之路同时进入世界遗产行列。提起大运河，我们都不陌生，然而人们多以为是京杭大运河，殊不知在不同历史时期，这条沟通南北漕运的大运河变化是很大的。隋唐时期的大运河以洛阳为起点，其历史功绩非常辉煌。它在维护国家统一、保障粮食安全及理政、安军、抚民等方面，发挥了重大作用。我们完全可以说，没有这条大运河，隋唐的兴盛历史可能要改写。隋唐大运河的开端是洛河，在洛阳县（清代称河南府）到巩县这段近百里长的河流上，曾经舳舻相继，帆影幢幢，漕船往来，千里不绝。当然，这段运河利用的正是洛河。那时，“天下舟船所集，常万余艘，填河路，商旅贸易，车马填塞”“半天下之财赋，悉由此路而进”。

洛河，又叫洛水，古称雒水，发源于陕西秦岭龙凤山，在豫西熊耳山、伏牛山的崇山峻岭间奔泻，进入洛阳盆地，最终在巩县汇入黄河。这条河，自古就承担着陕豫之间的物流重任。在机器工业登陆中原之前，水路交通的重要性不言而喻。

明清以降，全国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南移北上，洛阳的政治、经济地位每况愈下，但作为地方的黄金水道，洛河一直到民国中晚期，仍然是豫西地区重要的运输通道。南关码头就是这条水路上最为繁忙的码头。

由于南关码头的兴盛，使得南关的主要街道都变成了商业街，甚至影响了半个老城的商业布局。